零售業 《 能力標準說明 》 能力單元

「顧客關係管理」職能範疇

名稱	提供產品資料
編號	111271L2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適用於顧客關係管理相關人員。從業員能夠詳細瞭解企業產品的能力,要求瞭解企業產品的基本資料,並能夠全面地傳達給顧客。
級別	2
學分	3
能力	表現要求 1. 瞭解企業產品的每項資料·包括: 產品的功能
	 產品的價格 產品的基本構造 產品的質素和規格 產品的用途 產品的優勢 產品使用的注意事項 產品的銷售渠道
	2. 提供產品資料
	掌握產品的關鍵特徵·用最短的時間向顧客講解能回答顧客可能諮詢產品的所有問題介紹企業不同的銷售渠道
	3. 展示專業能力
	按照貨品本身的實際資料及特色來做介紹·不可誇大其功能/用處参考政府的貨品說明條例·確保介紹貨品時應遵從法例要求
評核指引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
	● 全面瞭解產品的資料;及● 正確傳達產品的資料。
備註	此乃能力單元107181L2的更新版